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第 200 次委員會議紀錄

時間：民國 104 年 11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30 分

地點：考試院傳賢樓 4 樓會議室

主席：張主任委員哲琛

記錄：吳婷

出席人員：

蔡副主任委員豐清	丁委員克華	吳委員永乾
張委員光第	岳委員夢蘭	
徐委員衍璞（黃少校友隆代）		
阮委員清華（戴副署長龍輝代）		
李委員秉洲（郭副處長樹英代）		許委員永議
陳委員焜元	賴委員佩技	
張委員素惠（陳主任秘書碧美代）		
沈顧問慧雅	林顧問建甫	胡顧問星陽
李顧問志宏	廖顧問四郎	馬顧問嘉應
陳顧問達新	林顧問淑玲	張顧問琬瑜
林顧問建秀	黃顧問美綺	

列席單位及人員：

一、考試院：熊組長忠勇

二、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

張專門委員安時

柯稽核輝芳

鍾專員宜融

陳稽察員建明

三、本會：陳主任秘書樞

林組長秋敏

呂組長明珠

張組長淑惠

張主任東隆

李主任蘊真

王主任兼善

楊主任惠娟

楊專門委員惠麗

陳專門委員淑君

張約聘人員維祺

簡專門委員淑娟

魏科長淑貞

余科長桂美

林科長欣怡

林科長建宏

蔡科長雯

游科長淑君

陳科長銘琦

萬科長慰椿

黃科長泉興

請假人員：

陳委員登源

盧委員秋玲

吳委員中書

方委員嘉麟

王顧問泰昌

陳顧問聖賢

戚顧問務君

林顧問允永

趙顧問莊敏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本會第 199 次委員會議紀錄。

決定：紀錄確定。

參、報告事項：

一、有關本會第 199 次委員會議決議(定)事項管制情形一案，報請鑒察。

決定：洽悉。

二、有關本基金國內委託經營截至 104 年第 3 季底止經營績效情形一案，報請鑒察。

呂組長明珠報告：(略)

監理會張專門委員安時：

針對監理會書面意見說明 (略)。

呂組長明珠說明：

針對監理會書面意見補充說明 (略)。

決定：洽悉。

三、有關本基金國外委託經營截至 104 年第 3 季底止經營績效情形一案，報請鑒察。

呂組長明珠報告：(略)

張委員光第：

請問國內受託機構安聯投信與國外受託機構德盛安聯是否為同一家公司？

呂組長明珠說明：

該機構國內部分已統一名稱為安聯投信，國外部分亦將修正名稱。

監理會張專門委員安時：

監理會書面意見所提批次之績效確實不佳，建議管理會能加強檢討，並針對績效落後原因分析及提出具體改善措施。

呂組長明珠說明：

針對監理會書面意見補充說明 (略)。

李顧問志宏：

請問全球基礎建設股票型委託案主要投資標的為何？

呂組長明珠說明：

本基礎建設委託案之投資項目為與基礎建設業務相關之公司股票，例如油氣管線、機場、港口及公路等。

決定：洽悉，本基金監理會意見請財務組加強辦理。

四、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由業務組、財務組、稽核組、資訊室、主

計室依序報告)。

林組長秋敏報告：(略)

阮委員清華 (戴副署長龍輝代)：

教育人員退離人數自 100 年至 103 年間係為穩定且有減緩趨勢，惟 104 年截至 9 月底已增至 6 千餘人，較 103 年增加 1 千多人；另教育人員參加基金人數雖在 104 年 9 月較 8 月有增加近 1 千人，惟自 100 年至今仍有減少現象，請說明相關變化原因及對基金收支影響？

林組長秋敏說明：

目前教職員仍適用 75 制，又年滿 55 歲仍可加發 5 個基數退休金，推測應是對於未來政策不確定因素之影響，因而今年 8 月退休人數與去年比較確有增加情形；另因學校學年制每年 8 月開始，機關學校大多於 9 月份報送新進人員參加資料，故 9 月份參加人數較上月有明顯增加現象，相關增減情形，須俟年度結束後，再觀察實際變動情形。

李委員秉洲 (郭副處長樹英代)：

有關 104 年教育人員退離人數增加之因素，林組長已作說明，至於其他因素尚需進一步探究並將持續關注。

呂組長明珠報告：(略)

張委員光第：

請問自營部位投資國外債券是否以不動產抵押債券為主？其不論期間收益率或年收益率大都比其他投資佳，反觀委外經營第 7 批全球投資等級公司債及第 8 批新興債之報酬率均不理想，請問是否能給受託機構壓力促其改善？或評估是否停損收回由同仁自營投資？目前不動產抵押債券約有 2.5% 至 3% 之利率，又無高風險，沒有不投資之理由。

呂組長明珠說明：

自營部位投資國外債券係以持有至到期日為主，不隨市場利率變動而波動。第 8 批新興債投資分 2 部分，百分之七十為美元計價之債券，百分之三十為新興市場幣別計價之債券，其中美元計價之債券投資績效並不差，主要係受新興市場利率及匯率波動而影響整體報酬率。自營國外債券已持續投資不動產抵押債券，張委員意見將納入考量。

張組長淑惠報告：(略)

張主任東隆報告：(略)

王主任兼善報告：(略)

決定：洽悉，張委員意見請財務組參考。

肆、討論事項：

- 一、謹依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內部稽核作業實施要點第 7 點規定，擬具「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05 年度稽核作業計畫草案」，提請審議。

監理會張專門委員安時：

針對監理會書面意見說明 (略)。

張組長淑惠說明：

針對提案內容及監理會書面意見補充說明 (略)。

呂組長明珠說明：

有關國外第 6 批次續約及第 7 批次委託案不適用受託機構之淨資產減損達委託資產 20% 以上之處理規定，因該契約無相關規範，致稽核組無法將其列入查核項目，國外委託經營係自第 8 批次委託案方將此規範納入契約中，若委員會議決議各批次委託案應有一致性作法，本會亦可以換文方式增列此項規定。至於風險控管作業之查核重點由按週及月改為定期，係配合本會 105 年度運用計畫進行文字調整，並未涉及實質作業之變更。

監理會張專門委員安時：

針對監理會第 2 點書面意見，尊重管理會之文字調整，至於第 1 點書面意見仍建議將相關規定納入契約中。

廖顧問四郎：

建議管理會善用風險值相關數據，並與受託機構之績效表現結合，或以圖型呈現，俾便發揮資料效能，且可瞭解該異動是否符合追求更大風險便能獲取相對高報酬之理論，及兩者連結係正相關或負相關。

呂組長明珠說明：

相關風險值如資訊比率、夏普比率等數據均為本會評估績效表現之參考。

決議：

(一) 本案照案通過，並函報本基金監理委員會備查。另有關稽核作業十、國外委託經營業務之稽核，查核重點(一)1.(8)不適用第 6 批次續約及第 7 批次委託案乙節，請財務組參考本基金監理會之意見，以換文方式修正相關規定，俾便稽核組將其列入查核重點。

(二) 廖顧問意見請財務組參考。

二、有關本會第 12 批次辦理之 101 年度第 1 次國內委託經營之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大 12），因經營績效不佳，擬提前終止委託契約一案，提請審議。

呂組長明珠說明：

針對提案內容補充說明（略）。

廖顧問四郎：

請問元大 12 經理人係個人或團隊？若是團隊則該公司整體操作模式有待檢討，若係個人是否可更換經理人？

胡顧問星陽：

第 12 批次係相對報酬股票型委託案，理論上元大併購寶來後已成為市場上最早從事該類型投資之公司，績效不應如此。書面資料提及 104 年 7 月，元大 12 當月買賣週轉率偏高，反向交易檔數亦高於同批次其他帳戶，請問僅有 7 月是如此或委託期間均未依被動式操作模式進行投資行為？

呂組長明珠說明：

元大 12 經理人係個人，已於季簡報中請其說明相關事宜，有關 7 月份買賣週轉率偏高係因季節調整重新調配投資模組，其他月份則無此現象，惟調整後仍無法有效提升整體績效。

沈顧問慧雅：

元大 12 期間報酬率未達本委託案所訂目標報酬率，且落後同期間大盤報酬指數報酬率，而同批次之其他受託機構亦有類似情形，請問本案提前終止委託契約係整體評估或個案考量？

呂組長明珠說明：

第 12 批次是相對報酬，評估是否收回除了報酬率外，尚會參考風險值、稽核結果評比、監理會意見等資料予以整體考量，至於同批次其他績效表現較為落後之受託機構，亦將持續觀察。

決議：

- (一) 本案照案通過，並發函通知元大投信及保管銀行第一銀行配合辦理提前終止契約之後續應處理事宜。
- (二) 請財務組持續關注其他績效較為落後之受託機構表現，並適時評估因應措施。

散會：下午 4 時 05 分

主 席 張哲琛